证券代码: 872402 证券简称: 大元生态 主办券商: 山西证券

河北大元生态景观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概述

(一) 变更日期: 2021年1月1日

(二) 变更前后会计政策的介绍

1.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2.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颁布修订的 《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简称"新租赁准则")。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衔接规定,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目前已存在的合同选择不再重 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三) 变更原因及合理性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及公司适用新租赁准则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 会计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 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 东利益的情形。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2年4月2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应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应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 无法追溯调整的/不采用追溯调整的

根据新收入准则中衔接规定相关要求,公司对上年同期比较报表不进行追溯 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财务状况、 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河北大元生态景观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河北大元生态景观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河北大元生态景观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5 日